

高明区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(十一)


根据政府采购合同（采购合同编号：GZ2020 4256）（采购合同名称：办公家具采购）的约定，我单位对合同项下（采购项目名称：采购办公家具，采购项目编号【2020】2355号），采购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货物、服务部分进行了验收。验收情况如下：

成交供应商：佛山市高明区荷城广众家具商店

供应商地址：高明区荷城街道荷香路 500 号

中标、成交金额：31009.72

合同金额：31009.72

序号	商品名称	“技术规格、标准及要求”（服务、内容、标准）	数量（年限）	金额(元)
1	办公家具	详见合同（附件）	1 批	31009.72
合计：				31009.72
验收具体内容	已按合同交付，符合甲方验收使用要求。			
质检机构验收意见（质检机构参加验收的必须填报）				采购人（公章） 2020 年 月 日
被邀请的服务对象意见（适用于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）	（签字）：			2020 年 月 日
采购代理机构验收意见（代理机构参加验收的必须填报）				采购人（公章） 2020 年 月 日
验收工作组意见	验收结论性意见： 验收合格。 验收工作组成员（签字）： 郭伟雄 陈海斌 验收小组组长（签字）： 郭伟雄			采购人（公章）  2020 年 12 月 14 日